

岳阳市财政局

岳财字〔2025〕44号 A1类 同意公开

对岳阳市九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071 号建议的 答 复

隋美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高度重视农村学校安全防范的建议》收悉。

现答复如下：

重视农村学校安全防范是保障农村儿童生命健康、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基础。结合财政职能和工作实际，我们做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高度重视农村学校校舍安全保障工作。近年来，市委、市政府将农村教育作为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我局始终将农村学校安全保障工作作为教育投入的重点领域，持续强化相关经费保障。以 2024 年为例，财政共安排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农村学校校舍安全保障资金 1.3 亿元，重点支持校舍安全改造、消除安全隐患等，有效提升了农村学校校舍安全质量和水平，为学生生命健康和安全保驾护航。

二是专项资金支持学校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2024 年共拨付“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上级资金 12578 万元，资金分配中明确要求各市县科学统筹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积极加大本级财政投入力度，切实加强学校建筑、地质灾害、特种设备等各类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督促指导各学校做好校舍安全鉴定、维修加固、隐患整治及相关安全配套设施建设，及时消除校园安全隐患，确保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教育系统大局稳定。

2024 年 4 月，市教体局、市财政局联合下发了《关于做好 2024 年度市级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按照“市级引导、聚焦重点、注重绩效、规范透明”的原则，对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特别是贫困地区学校、偏远地区学校和小规模学校的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按照项目法进行补助，拨付 2024 年度市级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50 万元至各县市区。

对于您指出的部分农村小学保安经费不足的问题，自 2009 年起，我省开始实行省直管县财政体制改革，省直管县的经费需求由中央、省和所属县财政按一定比例分摊解决，对于农村学校保安专项经费的保障以县级财政投入为主，建议由县教育部门牵头，向县级财政部门争取资金支持。另外，市财政也会配合市教育主管部门加强对农村小学保安经费保障情况的监督。

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承办负责人：陆敏刚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孙 欣；0730—8850178，18673008833